

五、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相关证明文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包1）

1.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黄冈市中心血站的黄冈市中心血站餐饮服务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职工用餐服务，属于餐饮业；承接企业为黄冈德尔福商贸有限责任公司，从业人员200人，营业收入为3500万元，资产总额为4100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黄冈德尔福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2025年8月27日

说明：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